

社會科學講話

祝伯英 著



志



社會科學講話

祝百英著



開明書店

開
明
書
局
分
行

吉
平
版

★ 檢 查

目 錄

哲學與社會科學·····	一
社會學入門·····	一三
經濟學綱要·····	三三
社會簡史·····	三七
社會思想述要·····	四九
經濟思想短史·····	六三
社會問題概論·····	七七
政治常識·····	九三
國際政治經濟之研究·····	一〇七
中國經濟問題·····	一二五

哲學與社會科學

哲學通常是被當作爲社會科學的一門看待的。學校中的分科，就是將哲學劃分給社會科學的一系統。這種分類的方法，不僅是不正確，而且是忽視哲學在一切科學中真正應有的含義。

一 何謂哲學

一切科學都是研究宇宙間事物的規律的。因爲研究的對象不同，就分成許多種類的科學：研究天體運行規律的，就叫做天文學，研究社會經濟的，就叫做經濟學，以此類推。

哲學也是一種科學，但是牠不是研究宇宙事物的一部分。哲學研究的對象，是宇宙的全體。宇宙間一切事物，各有各的規律。從這一切規律之中，可以得出基本的共同的規律。這就是哲學所要研究的。所以，哲學是宇宙萬物變化總規律的研究。牠所研究的範圍，比任何科學要廣，牠所討論的規律，是規律中的總規律。

在這意義上，哲學所研究的規律，哲學所載的理論，是總合其他科學的規律與理論，是一切科學的基礎，是一切科學研究的指導。用哲學的術語來說，哲學是一切科學的方法論。一切科學的研究，就以哲學理論做其出發點，作為方法上的工具。

照這樣說法，哲學是不是就駕乎一切科學之上呢？通常哲學的含義，多有將哲學當成科學之王的：說哲學是「最根本的科學，最高的科學，科學之科學」，什麼「根本問題的根解決法。」這是非常不正確的。哲學如果是這樣「超然」的科學，則哲學上一切的哲理，試問從那裏得來？如果哲學是這樣的「統治」的科學，則這種哲理祇好由上帝來賜與，或聖靈感動「哲人」而發揮出來的了。否則，這些哲學上的理論，就應該是哲學家所想像出來的了。

如果哲學是神示或玄想的東西，試問與一切科學有什麼關係呢？這不是變成神話或幻夢了嗎？哲學之所以能設成其為一切科學的方法，是因為牠是研究宇宙間一切現象，總論一切規律，所得到的理論。換句話說，牠是一切科學研究的總結論。牠完全根據一切其他科學而來的，是牠們的產兒。譬如，在物理學中詳論物體的變化；化學中詳論化學的變化；以此類推，就得到結論：一切物體都是變化的。這萬物變化的總規律，就是哲學的內容。這裏，很顯然的，並沒有什麼超乎一切科學之上的哲理存在。牠不過是一般的總結而已。如果要分什麼上下的話，那哲學也是一切科學之下的科學。哲學上所研究的東西，不僅不是超乎一切科學的範圍，而且恰好相反，是嚴格地受科學限制的。

科學中所沒有的規律，哲學上是不會有的。一切哲學上的規律，在其他科學中，都是具體的表現着。真正的哲學理論，如果不是幻想，一定是滲入於一切科學之中的。譬如，物質是永久不滅而在千變萬化中存在的。這一規律，在任何科學中，都可以見到。在物理學中，可以知道物體的形態變更，而物質本身並不消滅；在社會科中，可以知道，社會形態的幾經變更，而人類社會並不滅跡。任何現象中，都沒有見到過物質完全毀滅的例子；任何科學，都不承認這種絕對消滅的現象。哲學上也就不容納不了「物質消滅」的理論。

這樣說法，似乎哲學祇是從科學中「抽象」出來的一些「空洞」的結論。在科學昌明的時代，這種抽象的東西似乎毫無用處。有許多科學家，尤其是從事所謂「具體科學」的人們，時常是否認哲學的意義的。我們時常聽見人說，任何科學，本身就是哲學，除科學之外，沒有什麼哲學；否則就是玄論。這實際上與認定哲學為「科學之王」一樣的犯偏見的錯誤。

哲學固然是「結論」的科學，然而正因為牠是總合其他一切科學的結論，宇宙間一切規律的結論，所以牠是根據最廣泛，最實際，最多方面的經驗，而得到的總結。在這一點上，牠是可以作為指示其他科學，研究宇宙各部門現象的方法的。譬如哲學上認定「一切都是動的。」這條定律，看來很是單調，毫無用處，實際上卻是科學研究最重要的定律。從前的自然科學家，曾經證明過太陽是繞地球而轉動，地球是不動的。不久以前，自然科學中還證明過地球繞日而行，而太陽是不動的。其實這都是

科學發達程度有限，還不能觀察出地球太陽本身運動的事實的緣故。這「一切都動」的原理，正是研究地球太陽等最好的指針。否認這一哲學原理，一定是頑固而不想繼續研究，阻止科學進步的人。最近世界各國學術界中否認哲學的「學者」就是些科學上「不長進」的分子。

最不幸的，就是所謂否認哲學，事實上並不是否認一切的哲學。一個有知識的人，在他的腦子裏總有一個系統的根本觀念。如果他不接受有系統的科學的哲學原理，那他一定是無形中將社會上流行的最膚淺的「市俗」哲學，「裝滿了腦子」。在這類劣貨之中，往往是一些宗教觀念。近來歐美反對新哲學的人們，正好是以上帝的名義來反對科學的，這不是偶然的事。而在中國，張東蓀哲學，胡適之哲學之不脛而走，也是哲學「便宜貨」銷路的表現。

自然，我們並不否認，哲學中自有一些莫明其妙，玄之又玄的理論。牠們根本不是科學性的原理，而是些胡說謬論。這些論說，雖然也有牠的根源與起因，然而而是應該被反對與否認的。可是正確的哲學是科學的指南。

所以，哲學是一種研究總規律的方法論，牠是根據一切科學而來，作為科學研究指針的科學。哲學並不需要將宇宙間所有事物，件件都研究完了之後，才能得到總的規律。根據了許多事物的研究，就可以得到結論。這種結論，就可以推用之於一切科學，作為方法論。在這一點上，哲學與其他科學一樣。一切科學，並不是將各該部分的事物完全研究盡了，才得出定律的。相當部分的研究，一樣可以得

出定律，這些定律一樣可以運用作為各該科學研究的指南。

這樣說來，哲學對於任何科學，不論是自然科學或社會科學，都同樣有方法上重要的意義。因此，我們在介紹社會科學各種常識以前，須得先介紹哲學常識。尤其是在社會科學中，比任何科學都容易受宗教、傳說、流俗觀念所俘虜，所以哲學的介紹更其重要。

二 哲學中的基本問題

根據上面所說，我們可以知道，哲學所研究的對象是宇宙的全般。在宇宙萬物之中，可以劃分為客觀的存在與主觀的思惟。思惟和存在的關係，是哲學中基本的問題之一。這個問題的解決，就決定哲學的基本分派。

不論是間接的，直接的，或以什麼形式，凡是認定宇宙根源是精神、靈感、情感、意識、思想等，這都是觀念論的一派。宇宙是精神所創造的，固然是觀念論的說法；而「人定勝天」、「大政治家可以左右國家」、「大思想家可以反覆社會」、「精神勝過一切」、「英雄造時勢」、「事物祇存在於意識界內」、「有我纔有世界」一切這類見解，雖有程度上的差別，歸根究底，還是觀念論的宗派。

如果認定宇宙的基本是物質，牠是離主觀意識而自己客觀地「存在」的，這就是唯物論的主張。唯物論者認為物質支配精神，思惟是特殊的物質組織（即腦子）所發生的作用。人的思惟，由思

惟而起的行爲，都是根據物質與物質的環境而形成的。主觀是脫離不了客觀的支配的。唯物論之中，雖然也有不少派別，但是牠之以「客觀存在」爲第一位東西，是彼此相同的。

上述唯物與觀念論，都是將宇宙基礎，淵源於一種元素：思惟或存在。這都是一元論。但是哲學上還有所謂二元論。這種理論，是將存在和思惟並重，將存在和思惟的關係對立起來。法國哲學家笛卡兒說，宇宙是從物質與精神兩種獨立的本體組成的，牠們相互間完全不發生影響；第一種本質的特質是空間地位，第二種本質的特質是思惟。德國著名大哲學家康德，認爲宇宙有兩個本體與現象。物本體是無規律而自由自在的。人的認識是及不到牠的。人所認識的祇是物現象。一切規律，形式，色彩等等，都是人所假定的範疇，都是物本體所沒有的。

二元論顯然是懦弱的，不徹底的，折衷的說法。人們見到了宇宙間千頭萬緒的變化，得不出要領，摸不着頭腦，提不出確定的解決辦法，祇得模稜兩可。

這種模稜兩可的二元論，分析到底，還是一元的，而且往往是觀念一元論。康德認爲他的物本體是不能認識的，認識是先驗的；我們所見的物現象是人加的範疇，是觀念的。這終究還是觀念論的見解。笛卡兒的兩種本質，終究受第三種更高的本質——上帝——所聯合。這是最徹底的觀念論，是神學的觀念論。

觀念論的最徹底形式，一定歸結到承認宇宙萬物都是由我所想像出來的：連自己的父母兒女，

都是我思惟的產物。結果自然會有難圓其說的地方。無論是那一種觀念論，甚至於承認人類是客觀的存在，或全宇宙是客觀的存在，不過思想可以支配牠，左右牠。結果，一樣的要遇到難圓其說的地方。問題就是：究竟這個「我的思惟」支配萬物的思惟，是從何而來？一切科學的發明，證明事物的起源，變化，往往不是抽象的，不是一個人智力所能想像出來的。紐約的摩天閣，並不是西藏活佛所能想像的。錢塘江口潮來時，任憑你怎樣想，是不會平服的。這時候，除非承認客觀現實之不依主觀思惟而存在。否則，就是將一切責任和圈套都交給上帝，菩薩，將牠們當傀儡，來任「我的思惟」擺弄。因此，任何觀念論，總免不了與宗教發生曖昧或赤裸的關係。過去觀念派的大哲學家，往往是大教主，這不是偶然的事。而世界上沒有一個透澈的觀念論者不擁護宗教的。

觀念論之跡近宗教，更使牠表示退化性。然而哲學在歷史上的意義，卻也不能簡單由唯物唯念以決定進步退化的。任何哲學，任憑倡導者自己怎樣恭維自己，說是在談超羣離俗的「哲理」寫人間「幾」無的「天書」，牠還是時代的產品。「隨心所欲」的張東蓀玄學，祇是臨死黑暗勢力的迴光返照。胡適之的泥腿市俗式的實驗主義，祇是利慾薰心的功利主義的表現。

大致說來，唯物論是進步的，因為牠承認客觀的存在，而去逐步認識牠。觀念論是退化的，因為牠違反事實，結果是阻礙進步。但是仔細探究，也有許多例外。十八世紀的機械主義唯物論者，在人類社會問題上，即社會觀上，是觀念論的。正因為「人定勝天」的確信，曾造成啓蒙派及其承繼人的努力，

以期推翻舊制度。而羅馬帝國及中世紀社會將亡時期的許多客觀論者，認定一切都是客觀現實，不許變更。這卻是最黑暗勢力的反動。這裏當然不是在說真正徹底的唯物論與觀念論的整個體系，而是在說某種的觀念。

三 哲學小史

哲學的存在，幾乎與其他科學同時開始的，所以牠的歷史，不是短篇文章所能說完。而哲學史的研究，本身就是各種哲學思想的比較，變遷及其批評，是哲學研究上重要的部門。現在我們祇就比較近代的，與中國現在通行的哲學思想有關係的幾種宗派，拿來說一說。

唯理論

「理性」在有思想的人們中間，至少起很大的作用。多少客觀的事物，從直覺得來，是一個樣子，而推斷結果，又是一個樣子。太陽看來是平面的，實際上是立體的。這是「推理」的結果。人用不着看見某甲死後，才能斷定他必然死去的。幾何學上，不占空間的點，不占關度而祇有長度的線，不占厚度而祇有長寬的平面，都是數學上的抽象。這裏所謂「理性」起很大的作用。因此，有理性萬能的見解，一切都由理性產生了。這就是唯理論。

笛卡兒說：我思考，所以我存在。理性是一切，是真理的淵源。他放棄客觀的真理性，認為：

「第一則：祇把顯然地我所認為真理的東西，當作真理；就是說，避免倉忙和偏見，而祇把我所認為明白與顯著，並絕不引起我的懷疑的東西，接受於自己的論斷之中。

「第二則：把我所研究的每個難題，盡可能的，應需要而分作無數部分。

「第三則：按順序去思惟，先從最簡單最容易認識的東西開始，以後逐漸前進，直至認識最複雜的東西，同時建立一種順序，就是在相互並非自然聯系的東西中，也應如此。」

這是拋棄感覺的經驗，將理性的推考，作為認識的淵源：「觀念的順序與聯系，就是事物的順序和聯系。」這是觀念論的一派。然而牠自有牠歷史的價值。數學、物理，及其他所謂精密科學，曾在唯理論的「統治」下，在十七世紀，有很偉大的進步。

經驗論

經驗論是唯理論的反聲，牠認定感覺的經驗是認識的出發點。如果單就這點來說，牠似乎是唯物論的，其實並不如此。牠祇承認感覺和經驗，而人的意識，祇是消極反映經驗。人的任何意識作用，都是虛偽的。這是將感覺與意識絕對隔斷。經驗一次就是一次，多次就是多次，再也不能將牠們聯系起來，成為規律的。

洛克說：人沒有任何天賦的脫離經驗而獨立的觀念。人的精神祇是一塊黑板，經驗在上面塗字。休謨認為事物就是經驗得來的感覺的混合。經驗就是事實。科學的任務，就是消極的描寫經驗。因果

律是人們所加的東西，是似乎存在而其實沒有的關係，胡適之及其師父杜威的實驗主義，是經驗論的一派。凡是經驗論者，都有一種測驗「真理」的標準。實驗主義是以功利實用做標準的。

唯物論

唯物哲學是自古就有的。機械唯物論是十八世紀的唯物論。牠認定人們所感覺的一切，就是物質。思惟是物質運動，人是「肉機器」。這是將唯物的觀念推廣到機械點，將物理的規律應用到複雜的人體上去。牠是物理學昌明時代的反映。可是牠們在社會觀上，竟將一種感覺當作基礎，如感覺、中心感覺、快感、快樂，或費爾巴哈的愛。新機械論者分成兩派。一派將機械律搬入社會。宇宙現象，連社會在內，都是些平衡、破壞，又平衡，又破壞的作用。一切哲學上的範疇，牠祇承認一端：承認對立而否定統一（破壞）承認統一而否認破壞（平衡）必然否定偶然，有定否定無定，必要否定自由，本質否定形式。另一派着重形式，重視主觀，將主觀的行動與形式的變更，當作是宇宙事物與社會現象在變化中決定的原素。

唯心辯證論

黑格兒認為宇宙萬物，其為整體，是包含矛盾的。矛盾的作用，就形成牠們的千變萬化。這種矛盾的作用，除使體系運動外，還在一定程度下，否定原來的體系，是形成新的體系。在這一變動中，起始主要的祇是數量的變化，後來就發生「突變」質量的變化將舊體系否定了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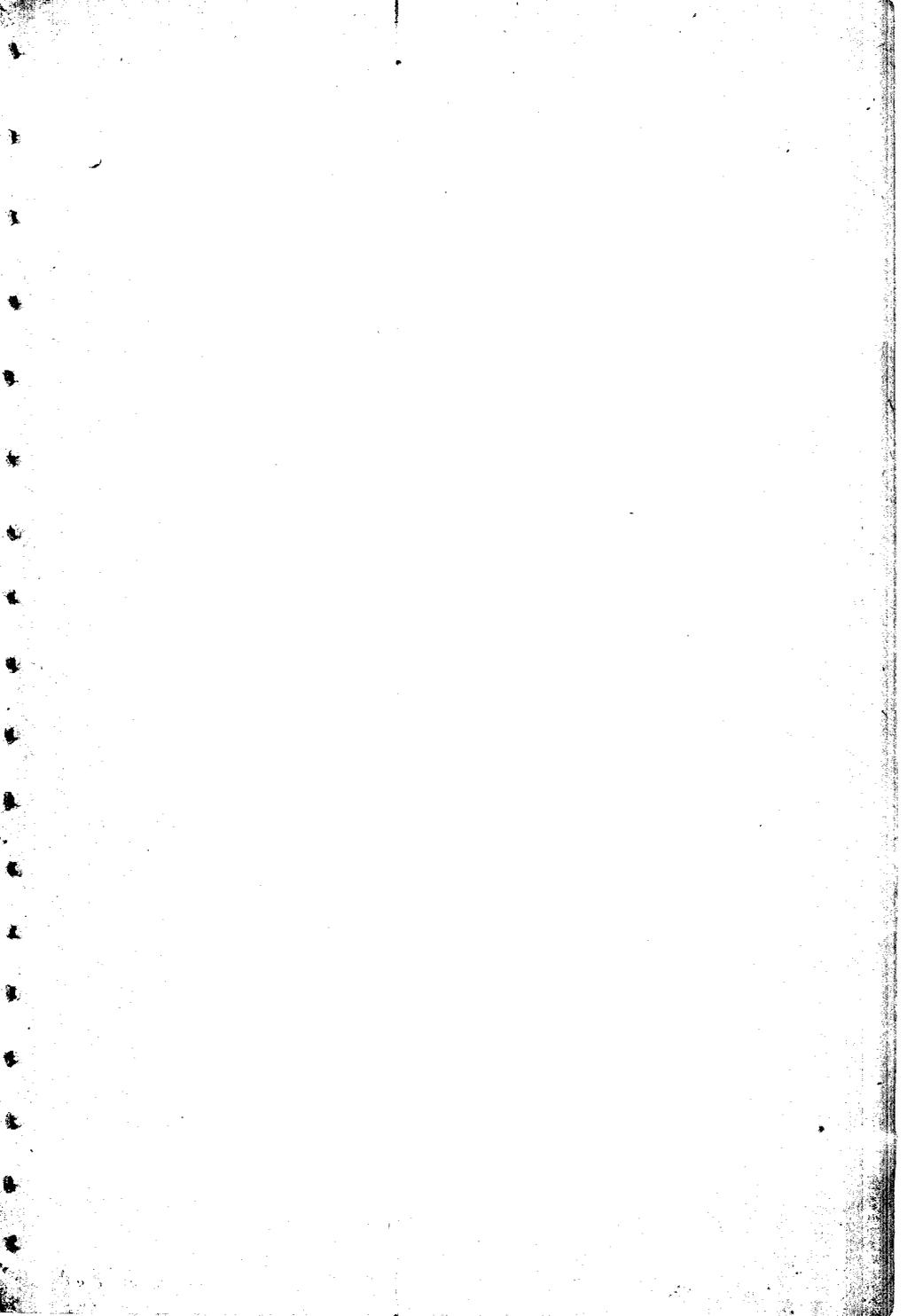
黑格兒的方法論，是最科學的最正確的，最合乎實際的。可惜他的系統是觀念論的。他把這一切的運動變化，當作是「意」的化身。原始的「意」，好像唐僧取經，經過千變萬化，達到西天，達到「絕對」的「意」。將客觀「物」的變化看作「意」的變化。

四 新哲學

新哲學，最正確的哲學，就應該將黑格爾的辯證論倒置過來。將辯證律放在物質的基礎上。黑格爾不是一位徹底辯證法者，費爾巴哈不是一位徹底唯物論者。

認識是根據客觀，是客觀「現實」的反映。認識與客觀存在，是一樣的無窮。人雖不能一下子認識一切，而認識的部分，也是真理。人經過認識作用，理解客觀，以支配客觀，去改變客觀，反過來又改變自己。主觀思維與客觀存在的關係，就該如此。

宇宙變化基本的規律是矛盾的統一。一切體系都是整體而包矛盾。矛盾的作用就是運動與變化。黑格兒的方法，在這一點上是很正確的。社會科學的研究，也得用這新哲學作為方法。



社會學入門

社會科學中第一門的科學，自然是社會學了。研究社會學的方法，正和我們研究其他的科學一樣，是用最新的科學的方法論的。

這社會學的對象，是全部的社會：全部社會的結構變化，及其發展的規律。然而社會的內部，是包含許多成分的，我們研究的時候，就得從一部分着手。爲要使研究有系統，研究結果成爲科學的認識，我們需從社會的基礎說起。根據這種基礎，社會中成立許多系統與關係。一切社會關係的總和，就合成一個社會。

但是社會不是靜止不動的，牠是在運動的，而且是在變化的。現在的社會是這樣，二百年，五百年，一千年前，就並不是這樣，則將來的社會就不會像現在一樣。社會的變化，變化的規律，究竟是怎樣，這又是社會學所必須研究的。

因此，社會學的內容就該是：社會的特質，社會的基本原素，社會諸種原素的關係，社會的變化，與

人們的作用等等。

一 生產

人是從動物——猴子——演化而來的，然而人與動物有根本的，質量上的區別。動物的生存與繁殖，完全靠牠們與自然的鬪爭。在生存競爭的過程中，優於適應的，就延續下去，否則就被淘汰。人類社會並不是動物羣，牠的存在與發展的規律，自然不能以生存競爭來說明。

人類雖然因為要生活而操作，似乎和動物因飢餓而覓食一般。可是人們是運用工具以取得自然材料，供給自己應用的；而動物卻用爪牙直接攫取食物的。用工具以取得自然資料，是改製自然以供自己應用的過程。這不是動物的「勞動」而是人類的生產。

所以，人類社會與動物羣的區別，就在這個「生產」，而社會的特質也就是生產。人類並不是不為生存而競爭，尤其是原始的人類，顯然是為了生產而直接向自然奮鬥，不過人不是簡單的依靠自然所賦與的爪牙，而是運用人工所創造的工具——超出自然限制範圍的東西——以改變自然物的。這使人與自然相當的分離開來，而不是單純地附屬於大自然的。這「生產」就是社會與自然結合的特殊形式。

有許多人將「勞動」當作社會的特點。這是含混的說法。用工具來勞動，就是生產。僅說勞動，則